



# 駐北京辦事處

## 《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

2015年第1期（總第78期）

2015年1月2日

編者按：駐北京辦事處搜集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資訊，由 2013 年 6 月起每逢週五以《通訊》形式發放，並上載至本辦網站（網址：<http://www.bjo.gov.hk>）中“駐京辦通訊”欄目。《通訊》集中報導全國、北京及天津的經貿政策及法規。駐北京辦事處自 2013 年 6 月發放的《通訊》，亦可於上述網頁瀏覽。

### 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目錄

#### 開放/便利化措施

1. 財政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關於取消、停徵和免徵一批行政事業性收費的通知》
2.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推進工商營業執照、組織機構代碼證和稅務登記證“三證合一”改革的若干意見》

#### 稅務

3. 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以貴金屬和寶石為主要原材料的貨物出口退稅政策的通知》

#### 金融、服務業、工商等

4. 國務院《精簡審批事項規範仲介服務實行企業投資項目網上並聯核准制度工作方案》
5. 國務院：部署加大金融支持企業“走出去”力度
6.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支持民間資本多渠道進入各類銀行機構
7.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養老保障管理業務管理辦法》
8.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就《保險法人機構公司治理評價辦法》公開徵求意見
9. 國務院《關於加快應急產業發展的意見》

10. 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向民間資本開放寬帶接入市場的通告》及《寬帶接入網業務開放試點方案》
11. 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對小微企業免徵有關政府性基金的通知》
12. 海關總署《通關作業無紙化進出口報關單證檔案企業存儲管理標準》
13. 商務部《網絡零售第三方平台交易規則制定程序規定（試行）》
14. 商務部、環境保護部、工業和信息化部《企業綠色採購指南（試行）》
15. 財政部、科技部、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就《2016 - 2020 年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公開徵求意見

### 區域發展

16. 國務院在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以及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擴展區域暫時調整有關法律規定的行政審批的決定
17. 商務部與白俄羅斯簽署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合作文件

### 人力資源

18. 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就《企業裁減人員規定》公開徵求意見

### 省市

19. 天津：《關於同意支持天津濱海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建設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的批復》
20. 寧夏：《清真產業中長期發展規劃（2014年 - 2020年）》

# 內容

## 開放/便利化措施

### 1. 財政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關於取消、停徵和免徵一批行政事業性收費的通知》

財政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近日聯合發佈《關於取消、停徵和免徵一批行政事業性收費的通知》，以進一步減輕企業特別是小微企業的負擔。《通知》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執行。

《通知》主要內容：

- 取消或暫停徵收 12 項中央級設立的行政事業性收費，包括紡織品原產地證明書費、徵地管理費、國際商務師執業資格考試考務費、貨物原產地證書費、企業註冊登記費、個體工商戶註冊登記費、工業產品許可證審查費、出口商品檢驗檢疫費等六個部門設立的收費；
- 對小微企業（含個體工商戶）免徵 42 項中央級設立的行政事業性收費，包括住房交易手續費、船舶港務費、組織機構代碼證書收費、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費、星級招牌（含星級證書）工本費等十個部門設立的收費。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zs.mof.gov.cn/zhenwguxinxi/zhengefatu/201412/t20141229\\_1173518.html](http://szs.mof.gov.cn/zhenwguxinxi/zhengefatu/201412/t20141229_1173518.html)

### 2. 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推進工商營業執照、組織機構代碼證和稅務登記證“三證合一”改革的若干意見》

國家稅務總局近日發佈《關於推進工商營業執照、組織機構代碼證和稅務登記證“三證合一”改革的若干意見》，以簡化辦證程序，縮短辦理時限。

《意見》明確辦理形式為由一個窗口單位歸口受理申請表和申請資料，一次性採集信息，並共享至聯合辦證部門，限時反饋；證照發放後，各部門間實現數據互換、檔案共享、結果互認。

“三證聯辦”是指工商、質監、國稅、地稅部門實現工商營業執照、組織機構代碼證和稅務登記證“三證”聯辦同發；“一證三碼”是工商、質監、國稅、地稅部門的“三證”共同賦碼，向市場主體發放包含“三證”功能三個代碼的證照。

《意見》全文可參考：

<http://www.chinatax.gov.cn/n810341/n810755/c1426214/content.html>

## 稅務

### **3. 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以貴金屬和寶石為主要原材料的貨物出口退稅政策的通知》**

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近日聯合發佈《關於以貴金屬和寶石為主要原材料的貨物出口退稅政策的通知》，以完善出口退稅政策。《通知》明確出口企業和其他單位出口的貨物，如果其原材料成本 80% 以上為珍珠、天然鑽石、工業用和人造鑽石、寶石、銀、金、鉑、鈀、銠及鋟、鐵、釤十類原材料的，應按照成本佔比最高的原材料的增值稅、消費稅政策執行。原材料的增值稅、消費稅政策是指上述十類原材料對應的商品編碼在出口退稅率文庫中適用的增值稅、消費稅政策。《通知》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執行。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hinatax.gov.cn/n810341/n810755/c1436411/content.html>

## 金融、服務業、工商等

### **4. 國務院《精簡審批事項規範仲介服務實行企業投資項目網上並聯核准制度工作方案》**

國務院辦公廳 12 月 29 日發佈《精簡審批事項規範仲介服務實行企業投資項目網上並聯核准制度工作方案》的通知，以改革企業投資項目核准制度。

《方案》主要內容：

- **目標和任務：** 精簡與項目核准相關的行政審批事項，實行項目核准與其他行政審批網上並聯辦理，規範仲介服務行為，建設投資項目在線審批監管平台、構建縱橫聯動協管體系；
- **進度安排：** 明確了前置審批和仲介服務的清理、確認，有關行政法規的修法和公佈，政府核准和備案投資項目管理條例等的立法，投資項目在線審批監管平台“先橫後縱”的建網等事項的牽頭部門和進度安排；
- **事項：** 包括選址意見書、節能審查意見等五項法律明確規定為核准前置條件；水土保持方案審核等 11 項法律作出相關規定但未明確為核准前置條件；用地預審意見等五項行政法規明確規定為核准前置條件；民用機場安全環境保護意見等七項行政法規作出相關規定但未明確為核准前置條件；水工程建設規劃同意書等兩項部門規章明確規定為核准前置條件。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4-12/29/content\\_9369.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4-12/29/content_9369.htm)

## 5. 國務院：部署加大金融支持企業“走出去”力度

國務院常務會議 12 月 24 日部署加大金融支持企業“走出去”力度，推動穩增長調結構促升級。會議認為，加大金融對企業“走出去”的支持，可以促進中外產能合作、拓展發展空間，推進外貿結構優化升級，促進製造業和金融服務業向中高端水平邁進。

會議明確：

- 簡化審批手續，便利“走出去”。將境外投資外匯管理由事前到有關部門登記，改為匯兌資金時在銀行直接辦理。取消境內企業、商業銀行在境外發行人民幣債券的地域限制。簡化境外上市、併購、設立銀行分支機構等核准手續；
- 拓寬融資渠道，助力“走出去”。鼓勵商業銀行加大對重大裝備設計、製造等全產業鏈的金融支持。推進外匯儲備多元化運用，發揮政策性銀行等金融機構作用，吸收社會資本參與，為“走出去”企業提供長期外匯資金支持；
- 健全政策體系，服務“走出去”。完善人民幣跨境支付和清算體系。穩步放開短期出口信用保險市場，增加經營主體。創新出口信用保險產品，發展海外投資險，合理降低保險費率，擴大政策性保險覆蓋面。做好信息、法律、領事等服務，護航中國企業、中國裝備走向世界。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guowuyuan/2014-12/24/content\\_2796001.htm](http://www.gov.cn/guowuyuan/2014-12/24/content_2796001.htm)

## 6.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支持民間資本多渠道進入各類銀行機構

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12 月 23 日表示，將全面深化銀行業改革開放，擴大民營銀行、消費金融公司試點範圍，擴大村鎮銀行民資股比範圍等，拓寬民間資本進入銀行業的渠道。

中國銀監會將加快出台民營銀行發展指導意見，完善民營銀行持續監管框架；擴大消費金融公司試點範圍，廣泛吸收符合條件的民間資本參與；擴大村鎮銀行民資股比範圍；擴大民間資本參與機構重組範圍，推進銀行業金融機構混合所有制改革。亦將推進普惠金融發展，加大信貸投放，繼續擴大小微企業和“三農”專項金融債發行規模，實現小微企業和涉農貸款增速高於全部貸款平均水平。擴大網點覆蓋面，逐步實現城市社區和鄉鎮的金融機構全覆蓋。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xinwen/2014-12/23/content\\_2795619.htm](http://www.gov.cn/xinwen/2014-12/23/content_2795619.htm)

## **7.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養老保障管理業務管理辦法》**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12 月 24 日發佈《養老保障管理業務管理辦法（徵求意見稿）》，以規範養老保險公司養老保障管理業務經營行為。《辦法》明確養老保險公司開展養老保障管理業務的業務規範、投資管理、風險控制和監督管理等內容。養老保險公司應對辦法發文之日前已報告和已備案的養老保障管理產品進行清理，並於 2015 年 3 月 31 日前達到《辦法》要求。

養老保障管理業務是指養老保險公司作為管理人，接受政府機關、企事業單位及其他社會組織等團體委託人和個人委託人的委託，提供養老保障以及與養老保障相關的資金管理服務，包括方案設計、薪酬遞延、福利計劃、受託管理、賬戶管理、投資管理、待遇支付等服務事項。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irc.gov.cn/web/site0/tab5168/info3945101.htm>

## **8.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就《保險法人機構公司治理評價辦法》公開徵求意見**

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12 月 31 日發佈《保險法人機構公司治理評價辦法（徵求意見稿）》，以加強保險法人機構公司治理分類監管，提高行業公司治理水平。《意見稿》明確公司治理評價的內容和標準、評級方法和評價結果應用等內容，公開徵求意見至 2015 年 1 月 12 日。《辦法》適用於在境內依法設立的保險公司、保險集團（控股）公司和保險資產管理公司，保險資產管理公司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公司治理評價包括信息採集、整理、更新及形成評價結果等步驟，評級結果分為優質、合格、重點關注、不合格四級。公司治理評價是指中國保監會依法對保險法人機構公司治理水平和風險狀況的判斷、評價和分類，評價結果主要依據保險法人機構開展的自評和中國保監會實施的監管評價得出。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irc.gov.cn/web/site0/tab5168/info3945738.htm>

## **9. 國務院《關於加快應急產業發展的意見》**

國務院辦公廳 12 月 24 日發佈《關於加快應急產業發展的意見》，首次對應急產業發展作出全面部署。

《意見》主要內容：

- 加快關鍵技術和裝備研發；

- 優化應急產業結構，引導社會資源投向先進、適用、安全、可靠的應急產品和服務，加快發展應急服務業，採用政府購買服務等方式，引導社會力量以多種形式提供應急服務，支持與生產生活密切相關的應急服務機構發展；
- 推動產業集聚發展，形成應急物資和生產能力儲備基地，建設國家應急產業示範基地；
- 支持企業發展，培育大型企業集團，促進應急特色明顯的中小微企業發展；推廣應急產品和應急服務；
- 加強國際交流合作，支持企業以高端應急產品、技術和服務走出去，引導外資投向應急產業有關領域。

應急產業是為突發事件預防與應急準備、監測與預警、處置與救援提供專用產品和服務產業。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4-12/24/content\\_9337.htm](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4-12/24/content_9337.htm)

## 10. 工業和信息化部《關於向民間資本開放寬帶接入市場的通告》及《寬帶接入網業務開放試點方案》

工業和信息化部 12 月 25 日發佈《關於向民間資本開放寬帶接入市場的通告》及《寬帶接入網業務開放試點方案》，鼓勵民間資本以多種模式進入寬帶接入市場，並支持民營企業開展寬帶接入網業務試點，試點企業可以建設寬帶接入網業務所需的基礎設施，以自有品牌為用戶提供寬帶上網服務。

《通告》鼓勵民營企業參與寬帶接入網絡設施建設和運營；參與寬帶接入網絡的投資並與基礎電信企業開展合作，以資本合作、業務代理、網絡代維等多種形式和基礎電信企業開展合作，分享收益；提供寬帶轉售服務。

《試點方案》將太原、瀋陽、哈爾濱、上海、武漢、廣州、成都等 16 城市列為首批開展寬帶接入網業務試點，試點時間為三年。《試點方案》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起實施，規定參與試點的民營企業，認繳註冊資本最低限額為 2,000 萬元，且要有三年以上電信行業從業經驗；企業技術負責人應當有八年以上寬帶網路建設和運營管理經驗。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miit.gov.cn/n11293472/n11293832/n12845605/n13916898/16353296.html>

## **11. 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對小微企業免徵有關政府性基金的通知》**

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 12 月 23 日聯合發佈《關於對小微企業免徵有關政府性基金的通知》，以進一步加大對小微企業的扶持力度。

《通知》主要內容：

-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對按月納稅的月銷售額或營業額不超過三萬元（含三萬元），以及按季納稅的季度銷售額或營業額不超過九萬元（含九萬元）的繳納義務人，免徵教育費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設基金、文化事業建設費；
- 自工商登記註冊之日起三年內，對安排殘疾人就業未達到規定比例、在職職工總數 20 人以下（含 20 人）的小微企業，免徵殘疾人就業保障金。

《通知》全文可參考：

[http://szs.mof.gov.cn/zhenewuxinxi/zhengefatu/201412/t20141224\\_1171839.html](http://szs.mof.gov.cn/zhenewuxinxi/zhengefatu/201412/t20141224_1171839.html)

## **12. 海關總署《通關作業無紙化進出口報關單證檔案企業存儲管理標準》**

海關總署 12 月 24 日發佈《通關作業無紙化進出口報關單證檔案企業存儲管理標準》，以規範企業存儲管理進出口報關單證行為。《標準》明確企業存儲報關單證範圍、存儲標準、管理要求等內容，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執行。

《標準》適用於通關作業無紙化模式下，經海關核准開展企業存單的企業，採用順勢留存、電子檔案保存、紙質檔案保存或電子檔案託管的方式，對已結關報關單證進行存儲管理的行為。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ustoms.gov.cn/publish/portal0/tab49564/info728444.htm>

## **13. 商務部《網絡零售第三方平台交易規則制定程序規定（試行）》**

商務部 12 月 24 日發佈《網絡零售第三方平台交易規則制定程序規定（試行）》，以促進網絡零售的健康發展，保護依託第三方平台網絡零售活動中各主體的合法權益。《規定》明確網絡零售第三方平台經營者制定、修改、實施交易規則的有關規定，包括公示與備案、修改交易規則需在網站主頁面醒目位置公開徵求意見或不公開徵求意見的情形、法律責任等。《規定》自 2015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施行前已經實施的交易規則，應當在規定施行之日起六十日內進行備案。

交易規則是指網絡零售第三方平臺經營者制定、修改、實施的適用於使用平臺服務的不特定主體、涉及社會公共利益的公開規則。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b/c/201412/20141200850329.shtml>

#### **14. 商務部、環境保護部、工業和信息化部《企業綠色採購指南（試行）》**

商務部、環境保護部、工業和信息化部近日聯合發佈《企業綠色採購指南（試行）》，以引導和促進企業積極履行環境保護責任，建立綠色供應鏈，實現綠色、低碳和循環發展。《指南》明確採購原則，採購原材料、產品與服務，選擇供應商，政府引導與行業規範等內容，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內地企業從國外採購原材料、產品和服務參照適用《指南》。具有供應鏈上下游供應關係的供應商企業與採購商之間採購原材料、產品和服務，最終消費的各種產品和服務的採購，原材料、製成品、半成品等生產資料的採購以及網上採購鼓勵適用《指南》。

綠色採購是指企業在採購活動中，推廣綠色低碳理念，充分考慮環境保護、資源節約、安全健康、循環低碳和回收促進，優先採購和使用節能、節水、節材等有利於環境保護的原材料、產品和服務的行為。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ltfzs.mofcom.gov.cn/article/smzx/201412/20141200846975.shtml>

#### **15. 財政部、科技部、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就《2016 - 2020 年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公開徵求意見**

財政部、科技部、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12 月 30 日聯合發佈《2016 - 2020 年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徵求意見稿）》，以加快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意見稿》明確在 2016 至 2020 年繼續實施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補助政策，並就補助對象、產品和標準，對企業和產品的要求，資金申報和下達，監督管理等內容作出規定，公開徵求意見至 2015 年 1 月 30 日。

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補助對像是消費者。補助產品是納入工業和信息化部“新能源汽車推廣應用工程推薦車型目錄”的純電動汽車、插電式混合動力汽車和燃料電池汽車。補助標準主要依據節能減排效果，並綜合考慮生產成本、規模效應、技術進步等因素確定，超級電容公交客車、燃料電池汽車等車型採取定額補助的方式。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jjs.mof.gov.cn/zhenewuxinxi/tongzhigonggao/201412/t20141230\\_1173891.html](http://jjs.mof.gov.cn/zhenewuxinxi/tongzhigonggao/201412/t20141230_1173891.html)

## 區域發展

### **16. 國務院在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以及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擴展區域暫時調整有關法律規定的行政審批的決定**

第十二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 12 月 28 日決定授權國務院在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中國（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以及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擴展區域內，暫時調整《外資企業法》、《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法》、《中外合作經營企業法》和《台灣同胞投資保護法》規定的有關行政審批，國家規定實施准入特別管理措施的除外。《決定》自 2015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在三年內試行。

《決定》主要內容：

- 範圍：中國（廣東）自由貿易試驗區（涵蓋廣州南沙新區片區、深圳前海蛇口片區和珠海橫琴新區片區）、中國（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涵蓋天津港片區、天津機場片區和濱海新區中心商務片區）、中國（福建）自由貿易試驗區（涵蓋平潭片區、廈門片區和福州片區）以及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擴展區域（涵蓋陸家嘴金融片區、金橋開發區片區和張江高科技片區）；
- 中國（天津）自由貿易試驗區：天津港片區共 30 平方公里，東至渤海灣，南至天津新港主航道，西至反“F”港池、西藏路，北至永定新河入海口；天津機場片區共 43.1 平方公里，東至薊汕高速，南至津濱快速路、民族路、津北公路，西至外環綠化帶東側，北至津漢快速路、東四道、楊北公路；濱海新區中心商務片區共 46.8 平方公里，東至臨海路、東堤路、新港二號路、天津新港主航道、新港船閘、海河、閘南路、規劃路、石油新村路、大沽排水河、東環路，南至物流北路、物流北路西延長線，西至大沽排水河、河南路、海門大橋、河北路，北至大連東道、中央大道、新港三號路、海濱大道、天津港保稅區北圍網；
- 在四個自由貿易試驗區暫時調整有關法律規定的行政審批共涉及四部法律的 12 個條款，包括外資企業設立，分立、合併或其他重要事項變更，經營期限等審批；中外合資經營企業設立，延長合營期限，解散等審批；中外合作經營企業設立，協議、合同、章程重大變更，轉讓合作企業合同權利、義務，委託他人經營管理，延長合作期限等審批；及台灣同胞投資企業設立審批。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gov.cn/xinwen/2014-12/29/content\\_2797793.htm](http://www.gov.cn/xinwen/2014-12/29/content_2797793.htm)

[http://www.gov.cn/xinwen/2014-12/26/content\\_2797520.htm](http://www.gov.cn/xinwen/2014-12/26/content_2797520.htm)

## **17. 商務部與白俄羅斯簽署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合作文件**

商務部與白俄羅斯經濟部 12 月 22 日在北京簽署了《商務部和白俄羅斯經濟部關於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合作議定書》。雙方將在兩國政府間合作委員會經貿分委會框架內，共同推進“絲綢之路經濟帶”建設，全面提升貿易、投資、經濟技術、工業園區合作和基礎設施互聯互通水平。

商務部表示，中白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的合作將為兩國經貿關係注入新活力，雙方將通過中國—白俄羅斯工業園平台啟動一批機械製造、通訊信息和基礎設施大項目，開展物流和運輸合作，把中白工業園打造成絲綢之路經濟帶上的典範項目。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ae/ai/201412/20141200844050.shtml>

## **人力資源**

### **18. 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就《企業裁減人員規定》公開徵求意見**

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 12 月 31 日發佈《企業裁減人員規定（徵求意見稿）》，以規範企業裁減人員行為，維護職工和企業的合法權益。《規定》明確裁員條件、協商不裁員或少裁員措施、減少裁員的鼓勵、裁員程序、禁止裁員和優先留用人員的範圍、被裁減人員權益、監督管理和法律責任等內容。《意見稿》公開徵求意見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

《規定》適用於企業出現勞動合同法第四十一條第一款規定的情形，裁減 20 人以上或者裁減不足 20 人但佔企業職工總數 10% 以上人員的情形。依法取得營業執照的企業分支機構，按照前款規定裁減與其簽訂勞動合同的人員依照《規定》執行。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chinalaw.gov.cn/article/cazjgg/201412/20141200397923.shtml>

## **省市**

### **19. 天津《關於同意支持天津濱海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建設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的批復》**

國務院日前發佈《關於同意支持天津濱海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建設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的批復》，同意天津濱海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享有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相關政策。

### 《批復》主要內容：

- 開展創新政策先行先試，激發各類創新主體活力，研發和轉化國際領先的科技成果，打造一批具有全球影響力的創新型企業，把天津國家自主創新示範區建設成為創新主體集聚區、產業發展先導區、轉型升級引領區、開放創新示範區。天津濱海高新區要結合自身特點，在土地節約集中利用、綠色發展等方面進行探索；
- 完善激勵企業創新的政策機制，搭建公共技術服務平台，促進科技型中小企業發展；創新金融業務模式和產品，更好服務實體經濟和產業轉型升級；加強與周邊省市戰略合作，推動京津冀一體化發展；
- 廣泛聚集國內外創新資源與高端科技要素，培育戰略性新興產業，加快形成特色產業集群；推行綠色低碳循環的發展模式，強化產業和項目的高端、綠色准入標準，堅持可持續發展戰略。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bh.gov.cn/html/BHXQZWW/GWHDT22137/2014-12-26/Detail\\_570180.htm](http://www.bh.gov.cn/html/BHXQZWW/GWHDT22137/2014-12-26/Detail_570180.htm)

## 20. 寧夏《清真產業中長期發展規劃（2014年 - 2020年）》

寧夏回族自治區近日發佈《清真產業中長期發展規劃（2014年 - 2020年）》，提出寧夏清真產業發展的指導思想、總體要求、發展方向、支撐體系、空間佈局和保障措施。

### 《規劃》主要內容：

- 目標：以“國家重要的清真食品穆斯林用品產業集聚區”為目標定位，做強清真食品與穆斯林用品製造業，帶動相關服務業發展；將寧夏建設成為內地清真產業的研發設計、生產加工、檢測認證、交流展示和經貿物流中心，建設成為清真產業集聚區與產品集散地；
- 空間佈局：建立四大核心產業發展帶，輻射帶動周邊及寧夏全區經濟發展。以中國（吳忠）清真產業園為中心，建立吳忠清真肉乳產業發展帶及穆斯林用品產業發展帶；以銀川綜合保稅區及臨港經濟區為中心，承接中國輕工骨幹企業在寧夏建立的清真產業國際園，建立清真產業國際園區發展帶；以德勝清真食品園為中心，建立德勝農副食品深加工產業發展帶；以中寧為中心，建立寧南綠色果蔬產業發展帶；
- 重點領域發展：鞏固傳統清真產業，做好清真食品產業和穆斯林用品產業發展，挖掘新興市場需求，拓展產業發展領域；特色資源推動型產業主要有肉製品、乳製品、枸杞產業及回醫藥產業等；新興市場引領型產業主要有食品添加劑、日化產業等；健全服務保障型產業主要有物流、旅遊、文化創意、博覽、金融等產業；

- 保障措施：加快構建開放格局，積極融入“一帶一路”建設；鼓勵產業集聚發展；加大招商引資力度等。

詳細內容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www.nx.gov.cn/zwgk/gtwj/nzbf/98155.htm>

《本期完》

## 其他經貿資訊網頁

如欲獲取駐北京辦事處服務範圍外的其他省份的經貿資訊，請瀏覽以下網頁：

- (1) 香港特區政府工業貿易署「商業資料通告 – 內地商貿資料庫」網頁  
網址: [http://www.tid.gov.hk/sc\\_chi/trade\\_relations/mainland/cic.html](http://www.tid.gov.hk/sc_chi/trade_relations/mainland/cic.html)
- (2) 香港特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 <http://www.gdeto.gov.hk>
- (3) 香港特區政府駐上海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http://www.sheto.gov.hk>
- (4) 香港特區政府駐成都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http://www.cdeto.gov.hk>
- (5) 香港特區政府駐武漢經濟貿易辦事處網頁  
網址:<http://www.wheto.gov.hk>
- (6) 香港貿易發展局「中國貿易」網頁  
網址: <http://china-trade-research.hktdc.com/tc/>

## 歡迎訂閱

如有興趣訂閱駐北京辦事處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歡迎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商會、機構或公司名稱、電子郵件、聯絡人及聯絡方式）電郵至([eatl\\_issues@bjt.gov.hk](mailto:eatl_issues@bjt.gov.hk))通知本辦。所提供的資料只供發放本《通訊》之用。

## 免責聲明

駐北京辦事處的《內地經貿政策及法規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相關網站、報刊媒體及有關機構等管道，僅供參考之用。該《通訊》所載資料已經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佈該《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